

不妨让中小学春秋假尽快“落地”

□政青

热点快评

日前,江苏省人民政府发布《关于印发江苏省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若干措施的通知》。其中提到,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行将“五一”前3个工作日、“国庆”前3个工作日分别设置为中小学春假和秋假。

其实,“春秋假”并不是什么新名词。关于春秋假最早的探索可以追溯到2013年,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国民旅游休闲纲要(2013—2020年)》中,就曾提到“可以探索安排中小学放春秋假或秋假”。此后,春秋假在各类文件和场合中不断被提及:在保证开齐开足国家课程、完成好正常教育教学任务的前提下,各地可以结合气候环境等情况统筹寒暑假时间,制定出台中小学放春秋假或秋假的办法,引导职工家庭在适宜出行季节带薪休假。

在中小学试行春秋假,释放出的是多重善意。一方面,“双减”背景下,在寒暑假之外的正常学习期间,设置若干弹性休息时间,对于舒缓学业压力、调节学习状态、拓宽成长视野、提升成长质量都有裨益。另一方面,在集中学习间隙科学设置春秋假,鼓励学生参与农忙和其他社会实践活动,也为更好接触社会、加强亲子交流带来新的空间,可谓善意满满。长远来看,春秋假的实施不仅能够有效促进旅游、餐饮、娱乐等相关行业的发展,为经济注入新的活力,更重要的是,有助于构建更加人性化、多元化的休假体系。

虽然设立春秋假已经成为普遍共识,且相关探索已长达十余年,但从实际操作角度而言,春秋假仍面临诸多考验和问题。首先,从学校管理和服务角度出发,压缩学习时间对于完成正常教育教学和学生学习任务而言,肯定是一种新的挑战。其次,从家庭角度出发,春秋假虽然增加了亲子交流和社会实践机会,但父母没有春秋假,带娃与工作必然

会产生一定矛盾。最后,从“双减”角度出发,如果家庭育人行为跟不上春秋假的步伐,春秋假难免会成为“鸡娃心态”的催化剂,进而诞生新的“培训周”,这不仅没有“减负”,反而成为隐形“增负”。

有争论应该正视各方意见。家庭与学校不是对立面,双方都是孩子教育的主体。教育部门为学生减轻的初衷没错,但现实社会竞争压力与日俱增,对优秀人才“上不封顶”的要求也让家长的焦虑很难排解。舆论也有不同意见,有人主张“给孩子快乐童年”,有人支持“不能输在起跑线”。是否放假,放多放少之争一直不绝于耳,但无论对学校还是家长来说,真正期待的是一个学习、生活、工作能够相对平衡的环境。有争论需要视情况灵活调整。不少人认为,假期可以有,但不宜过长,春秋假大多挨着“五一”“十一”长假,本身春秋季节的假期就比较多,有些学校还有自己的主题活动,孩子可能较长时间都不上课,导致教学时间紧张,学习时间不够。由此,春秋假

可以依时依地灵活调整到假期相对少的季节,也可以根据自身教学安排错峰放假。有争论需要解决后顾之忧。放春秋假,大部分人是支持的,但假放了,孩子谁来管又成了一个难题,家长也想多陪陪孩子,却苦于没有那么多假期。所以,春秋假“解放”了孩子,还得想办法“松绑”家长,落实带薪休假制度,或者在春秋假期间适当提早下班又或是采取轮流放假等形式,让家长有更多时间陪伴孩子。同时,家长之间也可以联动起来,有时间的家长“带团组局”打包带娃。另外,政府、学校、第三方等“为小”定制化服务要跟上,按需补位,既要让孩子有人管,也要管得好,还要兼顾普惠性。

内需是经济的压舱石,消费是内需的原动力。鼓励有条件的地区试行春秋假,既顺应了家庭对美好生活的期待,也为经济发展提供了新的支撑点。期待这一政策能加速落地,在未来成为提振信心、活跃消费、促进民生和经济双赢的重要方式。

观点声音

日前,最高检发布的一起典型案例引发社会关注。陕西某旅行社因组织155次非法穿越秦岭核心保护区活动,被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,最终被判承担生态修复费用11.5万元。这一判决不仅是对违法者的严厉惩戒,更释放出明确信号:国家自然保护区内生态红线是“高压线”,非法进入生态核心保护区就是以身试法,必将付出代价。秦岭和合南北,泽被天下,是我国的“中央水塔”,是重要的生态屏障和野生动植物宝库。其核心保护区承载着保护生物多样性、涵养水源等多重功能。然而,部分旅行社和户外团体为追逐利益,打着“探险”“自然体验”等幌子,公然组织大规模穿越活动,导致高山植被破坏、野生动物栖息地受扰,甚至引发火灾隐患。此次曝光的案例中,涉事旅行社一年内竟组织3800余人次非法进入核心区,牟利67万余元。检察机关以公益诉讼“出击”,正是对这类“生态掘金”乱象的精准打击。从司法实践层面来说,该案也具有典型意义:首先,通过诉前禁止令及时遏制违法行为,体现司法保护的“预防性”理念;其次,引入专家评估厘清生态损害,科学量化责任,为类似案件提供技术参照;第三,以“一案”为一类案件办理提供借鉴,起到警示作用。自2024年以来,为协同整治非法穿越秦岭自然保护核心区,陕西省检察机关已办理9起相关案件。未来需构建“预防—监管—惩戒”全链条机制。一方面加强保护区智能监测和巡逻力度;另一方面压实旅行社、户外俱乐部主体责任,对组织者实施行业禁入等联合惩戒。同时,可通过典型案例普法,让公众认识到“奔赴诗与远方”,绝不能搞“违法之旅”。

——新华每日电讯《奔赴“诗与远方”,绝不能搞“违法之旅”》

近年来,伴随着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问世和突破,也出现了一些急于求成、好高骛远的认知偏差——把调子起高了。经过一段时间发展,个别创新者取得了一定的成果,但也因此恨不得“一口吃成个胖子”,定调失准,造成了后续决策失误,遭遇挫折。把胃口吊高了。一些人看到了创新成果,享受到了一定的产品和服务,但也因此有了不切合实际的更高心理预期,一旦得不到满足,不免失望,因此抱怨创新者“不求上进”。创新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,期待奇迹,也要校准预期。再高的期待、再好的想法,都要一步步靠近。实事求是、稳扎稳打。前不久,在全球首个人形机器人半程马拉松赛上,“行者二号”机器人获得了不错的成绩。10年前,“行者一号”机器人以每小时0.8度电的能耗,连续行走了54个小时134.03公里。十年磨一剑,技术团队尝试了多种技术方案,经过多次版本迭代,终于研发出高效稳定的“行者二号”。同样,这几年我国的一些颠覆性技术突破,包括国产大飞机划破长空,“奋斗者”号下潜挺进万米深海,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搅动全球市场格局,数控机床实现微米级别的精度跨越……每一项创新成就的背后,无不凝聚着无数科研工作者数十年如一日的坚守。创新目标的实现需要合理预期引导,创新生态的成熟需要时间沉淀。北京中关村从电子卖场蜕变为科创高地,靠的是知识产权保护、人才激励等制度“慢变量”的持续优化;中望CAD用二十年实现工业软件国产化替代,展现的正是“积跬步以至千里”的渐进智慧。创新慢不得,也急不得。当前,中国科技创新正经历从跟跑、并跑向领跑的深刻转变,“做一分便是一分,做一寸便是一寸。”我们既要有澎湃激情和只争朝夕的紧迫感,更要在尊重规律中保持定力,在脚踏实地中突破边界,书写更多“静水深流”的创新篇章。

——新华网《期待奇迹,也要校准预期》

本应半年内完成的竣工验收工作,却整整拖了两年半,一直拖到部分设备面临报废的风险。两年半里只见管委会口头催促,却未见实质督导行动。一座斥资3.5亿元打造的汽车博物馆,正以荒诞姿态成为当地尴尬的“地标”。类似的“烂尾工程”并非个例。从东北某省耗资2亿元建成的体育中心长期闭馆,到西部某省博物馆新馆开放延期3年,重点工程验收拖延的典型案例有不少共同特征:前期论证时强调“填补空白”“提升形象”,建设中追求“赶超进度”“献礼工程”,而到了需要运营维护的验收环节,却陷入责任主体模糊、运营方案缺失的窘境。汽车博物馆项目成“烂尾工程”,暴露出一些项目可能存在的“重建设轻运营”的痼疾,以及责任链条的断裂和问责机制的虚置问题。作为地方产业升级的配套项目,汽车博物馆本应成为展示汽车产业发展成果、促进产业集聚的重要平台。如今看来,巨额投资背后,是否有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?博物馆建成后运营模式、资金来源、管理团队是否早有规划?本应半年的流程被无限拉长,背后是否存在部门间推诿扯皮?是否隐藏着工程质量或程序上的问题?这些问号有待一一被拉直。南昌汽车博物馆的闲置,远非简单的财政浪费。这种虎头蛇尾的发展模式,根在政绩观出现了偏差——将“有没有”置于“用不用”之上,将“高大上”的外观置于实用价值之上。当重点工程沦为“形象工程”,当产业基地变成“政绩展览板”,巨额财政投入换来的只能是资源的巨大浪费和民众的不满。破解重点工程“建而不用”的困局,需要构建全生命周期的项目管理机制。决策阶段必须做实可行性研究,充分论证项目的必要性和可持续性;建设阶段应强化过程监督,确保工程质量进度;运营阶段要提前谋划,建立专业团队和长效机制。更关键的是,要健全重大项目的问题责任体系,从根本上遏制“为建而建”的冲动。

——工人日报《汽车博物馆闲置两年,重点工程岂能成“烂尾摆设”》

一群看上去只有十几岁的少年,骑着自行车,快速从人群密集的商圈、城市街道等公共场所的台阶、高坡等位置速降而下,横冲直撞,吓得过往行人紧急避让。据《法治日报》报道,近日,这样一则视频被曝光后,迅速引发公众对“青少年速降骑行热”的关注。不少网友留言反映:现在很多十几岁的小孩痴迷速降自行车,但根本不去专业场地,也不佩戴安全护具,对自己和他人都不安全;这些半大孩子在公共场所玩速降自行车炫技,必须管管了。参与者普遍认为这是一种“酷炫”的自我表达,却漠视了这种行为背后潜藏的巨大风险——速降者可能因失控摔伤甚至危及生命,可能因高速冲撞造成他人死伤,同时,“速降少年”也给道路交通秩序带来了许多不确定性。“速降少年”挑战了公共秩序和法治底线,威胁了公共安全,亟须为他们“踩刹车”、系牢“安全带”,亟须对速降活动进行规范。从法律视角看,“速降少年”横冲直撞很容易撞出法律责任。若速降者已满16周岁,在公共场所危险骑行导致他人受伤,需承担民事赔偿甚至治安处罚责任;若造成严重后果,还可能涉嫌过失犯罪。未成年骑行者虽由其监护人担责,但赔偿并不能完全消除伤害。公共场所管理者若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,如未设置警示标识,未及时制止危险行为,同样需承担补充责任。当然,相比事后追责,事前预防更重要,唯有家校社形成责任合力,筑牢立体安全防线,才能减少速降活动的安全隐患。父母等监护人不能将放任误解为开明。监护人的责任不仅是提供物质条件,还要强化安全教育。学校需用真实案例警示教育学生,扭转“危险即酷”的畸形认知。社区则可搭建专业交流平台,邀请专业骑手普及安全知识,让青少年意识到真正的酷是在安全前提下挑战自我。城市街道、地铁站、公园等区域应增设阻车桩、减速带等物理隔离设施,在易发生危险骑行的地段设置醒目标志,加强安保巡逻与劝阻力度。商场、广场等运营方应明确禁止危险骑行行为,必要时通过监控识别与广播提醒及时干预。网络平台应健全风险防控体系。算法推荐不能唯流量是图,必须对危险骑行视频严格审核,该限流限流,该下架下架;对屡屡违规的账号,应采取封禁等惩戒措施。平台有必要优化“青少年模式”,过滤高危内容,增加安全提示弹窗,并通过技术手段引导用户关注正规运动教学与安全科普。

——北京青年报《亟须为“速降少年”系牢安全带》

“社区合伙人”何以激发基层治理新活力

□汪捷

我市一体推进学查改,紧盯城市社区基层治理痛点,深入查摆政绩观偏差、工作举措脱离群众等方面突出问题,通过整合资源、集中整改,探索建立“社区合伙人”机制,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,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际成效。

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,其成效直接关系到社会的和谐稳定与人民群众的幸福感指数。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,传统基层治理模式面临着资源整合难、参与主体单一、治理效能不足等挑战,“社区合伙人”机制应运而生。

“社区合伙人”机制将社区党组织从传统的“行政末梢”转型为“治理枢纽”,通过搭建协商议事平台,将专业服务人才的技术优势、社区能人的地缘优

势、企事业单位的资源优势转化为治理动能。在如皋市如城街道秀水社区江中花园13台“高龄”电梯集体更新改造项目中,律师业主审核合同文本,工程师业主参与方案设计,居民自发组成“电梯监督小队”在施工现场轮岗巡查……通过“党组织搭台、合伙人唱戏”,原本复杂棘手的民生工程变成凝聚多方共识的共建项目,为现代城市重建邻里联结、增强社会凝聚力提供了有效路径。

组建“社区合伙人”队伍,不是简单的“拉郎配”,而是要将各类分散的治理力量从“各干各的”变成“拧成一股绳”。要深入开展“到进访”,建立动态更新的“人才资源库”,为不同主体量身定制治理角色,例如社区党组织侧重规则制定与公共服务供给,企业代表聚焦社会责任与资源转

化,社会组织代表发挥专业服务优势,居民通过担任楼长、兼职网格员等参与微治理,形成分工明确、优势互补的协作格局,让治理力量从“碎片化存在”转变为“体系化作战”,为基层治理注入源头活水。

激活“社区合伙人”的参与热情,关键在高效匹配治理供需。要通过网格走访、民情恳谈会、民情民意二维码等渠道,建立动态更新的“需求清单”;同步梳理部门“政策包”企业“公益包”、社会组织“服务包”、能人“技能包”,形成直白可观的“资源清单”。在供需“明细账”基础上,为不同主体量身定制“参与接口”,形成“项目清单”,例如企业代表可以从“资源清单”中认领“民生项目”;技能人才能对照“需求清单”设计服务方案,把专业特长转化为托幼辅导、矛盾调解等具体服

务;居民可以通过担任项目监督员等方式,让“家门口的事”真正由“家里人”说了算。通过创新“需求清单亮出来、资源优势晒出来、合作项目推出来”模式,定期举办“夸夸身边的他”“说说我身边的榜样”等活动,让每个合伙人都有获得感,真正把“各干各的”变成“一起干好”,让治理供需从“错位脱节”走向“同频共振”。

基层治理现代化本质是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的协同升级。“社区合伙人”机制的创新实践,让社区从政府单向管理的“末端”转变为多元共治的“枢纽”,让居民从治理的“旁观者”变成“参与者”,让各类资源从“分散闲置”转变为“高效聚合”,为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新格局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。

(作者单位:如皋市委组织部)

从源头上提升群众水域环境获得感

□庄耀明

近年来,随着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持续推进,我市各地着力打好“蓝天”“碧水”“净土”三大保卫战,环境空气质量、水环境质量、土壤环境质量都得到了有效提升。在水环境质量方面,在长江大保护、二三级河道的生态打造上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果,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持续增强。

但是在广大农村区域、部分城郊接合部、少数辖区毗邻区域,河道、池塘、湾塘、沟渠等水域环境质量情况不容乐观。例如有的沟河上常年布满水葫芦、水花生等水生植物;有的池塘里倒满了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、塑料、泡沫、旧衣物、砖头、树枝、杂草等应有尽有;有的农村大棚种植旁的河道内,水面上抛满了各种垃圾;有的背街之外的河道边、小路旁,时不时可见大片垃圾,有蛇皮袋、快餐盒、建筑装修剩余物等。这些污染源与污染物,严重影响了乡村振兴、生态文明建设的成果。

可见,加强河道日常保洁、提升市域水环境获得感,必须常抓不懈。这涉及相关农村“两委”、街道或社区居委会、乡镇主管职能部门、市(县、区)主管职能部门,都有义不容辞的主体责任与管理职责,必须守土有责。

要从源头上做到“根治”“彻治”“全治”,做到“三管齐下”“三路同进”,一是深入现场,深入辖区全域,对河道污染看清底细、摸清症结,做到眼中见状况、心中有数,这样才能对症下药、精准治理。二是深入发动,宣传到位,例如在重要地段悬挂横幅标语、分发传递《给村(居)民的一封信》;村居干部带头示范,发动,组织村民组长、环保志愿者、村居党员、退役军人等为代表的环保“先锋队”,对相关河道进行全方位清理整治;形成日常保洁机制,建立和巩固村居级的河道保洁责任制,做到奖罚分明、处置到位。三是深入治理,做好“全域治理”,不留整治“空当区”,做好“全程治理”“长久治理”。唯有此,才能真正绘就水清、河净、景美、宜居宜业的村居生态图景。



南通果冻“甜”全球

江苏维尼食品有限公司作为我市知名企,专注果冻类糖果外销16年,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贸易形势,坚持多元拓市、创意赋能、AI驱动,今年前5月出口订单增长10%,独树一帜的新产品破壁出海“甜”全球。

阮海麟画

莫使“网红”标签遮蔽学术光芒

□赵玉萍

北大“韦神”韦东奕仅凭一段4秒视频便一夜涨粉千万,成为现象级网络关注焦点。这汹涌而来的流量与关注,映照出社会对顶尖人才的巨大热情与善意。然而,当人们将目光过多聚焦于其“网红”身份或牙齿健康等私人细节时,尤需清醒:韦东奕真正的价值,始终蕴藏于其作为数学家的学术成就之中。

守护学者本色,方能彰显其独一无二的价值。韦东奕之所以被称为“韦神”,绝非源于镜头前的表现力或外貌,而是他在数学领域所展现的非凡才华与纯粹求索精神。数学王国里那些沉默的符号与公式,才是他倾注

毕生心血的战场。正如其堂哥所言,账号由家人协助申请,其本人亦无更多动态——这恰是韦东奕自身意愿的含蓄表达。若社会以喧嚣的“网红”标准去衡量甚至期待他,无异于将秀气的山岳削平为庸常的土丘。我们需要尊重其不谙世事的纯粹学术气质,这恰恰是他在探索无人之境时不可或缺的纯粹心境。

矫正认知偏差,是珍惜人才的当务之急。从“韦神”牙齿状况引发的广泛热议中,某种认知偏差悄然显露:公众关注有时易流向表象,而非本质。当网友对一位数学家健康细节的关注热度远胜对其研究领域的探究,这本身就是一种错位。科研工作者在楚辞继晷地拼搏,社会应提供更为坚实的后盾——从优化科研环

境、保障身心健康,到营造真正尊重知识、理解学术规律的氛围。唯有如此,方能让他们心无旁骛地攀登科学高峰。这既是人本关怀的体现,亦是国家长远发展的战略投资,让所有如韦东奕般纯粹的天才,能在更广阔天地中自由舒展其智慧之翼。

韦东奕的“爆红”,映射着社会对知识价值的渴望,更是一面清澈的镜子。喧嚣退去,唯留根本:守护其纯粹本色、矫正认知偏差、筑牢保障根基,才是对人才真正的珍惜与尊重。“十年树木,百年树人”,当整个社会学会以最恰切的方式去珍视、去守护那些独特而纯粹的灵魂,我们才能迎来更多“韦神”。

近日,媒体曝光的“不防晒的防晒衣”一事,引发广泛关注。据报道,这些被曝光的防晒衣,既无产品名称、无生产厂商,也无厂址,是典型的“三无”产品。但不少商家却打着“UPF50+”等高防晒指数的幌子,在市场上大行其道,严重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,也扰乱了正常的市场秩序。目前,多地市场监管部门已对涉事企业进行现场检查,对相关产品进行查封并抽样送检,责令涉事企业暂停生产销售。同时,将对同类企业开展专项排查,对发现的违法问题依法处理。防晒衣市场庞大且复杂,包括一些小作坊式的生产企业,其生产规模小、分布分散,增加了监管的难度。此外,电商销售模式让防晒衣的销售渠道更加多元和隐蔽,一些“三无”防晒衣通过网络平台进行销售,其生产、销售地点难以确定,给监管部门的执法带来了挑战。服装加工厂以低廉价格生产“三无”防晒衣,检测机构违规操作,不少主播在电商直播平台夸大其词、提高防晒指数,误导消费者购买。在防晒衣黑产的暗中运作下,“三无”防晒衣大量流向市场,严重侵害消费者权益。目前,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已经出动,对防晒衣厂家开展专项检查。电商平台也不妨及时跟进,针对销售“三无”防晒衣的商家、主播等拿出有效的应对举措,遏制其流入市场。

——新京报《防晒衣不防晒,消费者防不胜防》